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6年3月16日，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李亿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曹洪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2016年3月17日巨潮资讯网。曹洪先生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8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薪酬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董事会秘书年薪确定为税前33万元人民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2016年3月17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8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表决。

（三）《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00万元人民币设立成都富临互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经营范围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等（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

表决结果：8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纯电动公交车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向关联方四川野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野马汽车”)采购纯电动公交车。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与野马汽车发生采购纯电动公交车的关联交易,交易金额预计为 8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公司拟与野马汽车发生采购纯电动公交车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纯电动公交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详见 2016 年 3 月 1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 2016 年 3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6 名董事赞成,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关联董事李亿中、卢其勇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曹洪先生简历

曹洪先生，出生于 1981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5 月，在绵阳市成绵快车有限责任公司工作，担任总经理秘书、经营科副科长；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7 月，在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行政部工作，担任总经理秘书；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四川富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行政部总监助理；2009 年 12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证券办主任助理；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行政部总监助理兼秘书处处长；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董办主任；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证券办主任。

曹洪先生与控股股东富临集团无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安治富先生无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票；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

曹洪先生联系方式：

电话：(028) 83262759

传真：(028) 83251560

通信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239 号 N 区 29 栋

邮箱：caoh1208@tom.com